

# 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绿色发展基金会

## 中国绿发会国际交流与合作工作简介

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绿色发展基金会（简称“中国绿发会”、“绿会”），是经国务院批准成立，中国科学技术协会主管，民政部登记注册的全国性公益公募基金会，全国性一级学会，长期致力于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绿色发展事业。1985年，由时任全国政协副主席吕正操、钱昌照、包尔汉等同志创办，第四届理事长为中共中央统战部原副部长、全国工商联原党组书记胡德平。现任理事长谢伯阳。

为深入贯彻中央关于“社会组织走出去”号召，中国绿发会积极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深度参与全球环境治理，传递中国生态环境保护好故事、好声音。现已成为联合国全球契约（UN Global Compact）、世界自然保护联盟（IUCN）、全球基因组生物多样性联盟（GGBN）会员单位；联合国《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CITES）、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FAO）《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ITPGRFA）、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公约》（CBD）、联合国《保护迁徙野生动物物种公约》（CMS）、《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UNCCD）、国际湿地公约（Ramsar Convention）、以及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IPBES）观察员；巴塞尔公约/鹿特丹公约/斯德哥尔摩公约三公约观察员；全球生物多样性信息网络（GBIF）官方数据发布者。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UNEP）、联合国开发计划署（UNDP）、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FAO）、国际暗夜协会（IDA）、非洲野生动物基金会（AWF）等联合国机构、国际公约和国际组织建立广泛联系。

**联合国“构建黄渤海斑海豹海洋保护地网络”项目。**2019年10月至12月，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全球环境基金小额赠款计划、联合国项目事务署、黄海大海洋生态系二期项目办等有关单位和机构的支持指导下，我会联合近二十个保护地，在全国6个城市县举办15场斑海豹宣传科普教育活动，2900余人参加培训，其中幼儿40余人、中小学生2600余人、大学生及志愿者260余人，活动范围扩展至全国，形成了网络化的覆盖效益。编撰科普书籍《碎冰上的斑海豹》，斑海豹公益短视频剪辑、播放，斑海豹等海洋知识科普培训，斑海豹宣传物品制作、推广，斑海豹新媒体运营矩阵等5项重点工作，引导公众积极参与斑海豹保护，加强了学校的斑海豹科普教育，丰富了渔民、志愿者、学生等公众的斑海豹常识知识，提升了公众对野生海洋动物和海洋环境保护的认知水平。在全国受邀出席2019年11月底于韩国济州岛举行的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全球环境基金-黄海大海



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绿色发展基金会国际部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世纪金源国际公寓, 100089

86-10-88431370 86-17319454776 v10@CBCGDF.org

中国绿发会

洋生态系-第二期项目最新跨界诊断分析报告磋商会及临时委员会理事会第4次会议 (ICC-4)，并在生物多样性因果链分析部分提出应当加强黄海区域内包括斑海豹在内的迁徙野生物种的保护并鼓励人民参与保护的建议。

**全球狂犬病控制联盟（GARC）合作项目。**2020年初，我会与全球狂犬病控制联盟（GARC）签署谅解备忘录，负责GARC权威狂犬病防治教材、REC线上狂犬病教育人员资格证书培训课程资料本地化编译校审工作，并陆续在国内外社交媒体进行宣传，提升公众狂犬病防护意识。项目成果：完成全球狂犬病控制联盟中文线上培训课程编译和推广工作。该课程也是国内首个面向广大医务工作者、兽医、宠物医院工作人员、动物救助站工作者、社区服务人员、普通民众等的免费且权威的狂犬病救生知识培训。

**美国环保协会（EDF）合作开展污染环境罪调研项目。**2016年7月至10月，与美国环保协会联合开展“运用司法手段遏制污染环境犯罪调研报告·2015”项目。调研组分别赴浙江、新疆、山东、福建、重庆、贵州等地进行调研，与公安、检察、环保等部门了解各地环境污染犯罪打击及预防开展情况，梳理分析全国环境污染刑事案件信息，调研结果形成《2015年中国“污染环境罪”案件调研报告》，并征求了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相关负责同志的意见和建议，《报告》的重点篇章“存在问题”和“政策建议”结合调研实践提出了诸如完善立法和司法解释、提升执法能力和加大执法力度、鼓励社会组织根据已经判决的污染环境罪案件提起环境民事公益诉讼等立法司法执法层面七项建议。报告报送全国人大、全国政协、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环保部六部门。

**自然资源保护协会（NRDC）环境公益诉讼培训项目。**2016年8月，与国际公益环保组织自然资源保护协会联合合作组织环境公益诉讼司法实务研修班，主要针对中国各层级环境法庭的法官、检察官以及环境律师，邀请国内环境法、环境公益诉讼方面的权威专家、法官、检察官以及实践经验丰富的环境律师等，进行有针对性的授课和案例研讨，为其搭建交流学习的平台，促进中国环境公益诉讼司法队伍实务水平的提高。累计培训学员七十余人，学员范围涵盖律师、检查机关、志愿者、社会组织从业人员等。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UNDP）合作项目。**2015年至2017年，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签订为期3年的关于“促进中国公众环境权益”合作研究协议，合作推进中国环境保护，包括提升环保意识、探讨设立生态环境修复基金等。

**《传统医药应符合生态文明思想》提案通过世界自然保护联盟（IUCN）初审。**2019年，中国绿发会作为生态文明思想体现以人为本、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生态保护与发展观。《提案》旨在倡导加强对传统医药可持续利用，呼吁促进制定传统医药可持续标准，鼓励各国停止珍稀物种入药，推动传统医药实现可持续



发展，助力全球生态文明建设，实现各国可持续发展。经过线上两轮讨论后，现已更名为《传统医药需实现社会和环境可持续性》。

**中国绿发会保护地体系获国际认可。**2018年初，中国绿发会位于中国西藏阿里、那曲的两个暗夜保护地通过世界自然保护联盟（IUCN）暗夜顾问委员会审核，被正式列入“世界暗夜保护地名录”，成为我国首批得到国际组织认可的暗夜星空保护地。新华社、人民网、科技网等多家媒体公开报道。

**积极推荐人才国际组织任职。**中国绿发会秘书长周晋峰博士还担任罗马俱乐部执委，世界绿色设计组织副主席，世界自然保护联盟世界环境法委员会委员，世界自然保护联盟海洋连通性工作组执委，世界自然保护联盟世界自然保护地委员会“其他有效的区域保护措施”特别工作组成员，世界自然保护联盟（IUCN）绿色犯罪学专家组成员。作为“世界环境公约”专家组成员，周晋峰博士推动联合国和世界各国走向一个环境国际公约的努力。如获通过，这份全球性环境公约将成为继1966年《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国际公约》与《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后，第三份综合性的世界公约，为第三种基本权“环境权”奠定基础。

**推动中国参与全球环境治理。**如，积极推动中国加入CMS, ITPGRFA等国际公约；建议世界环境公约等正在雏形中的国际文书增加诸如生态文明、人类命运共同体的描述；向IUCN、CBD、RAMSAR等国际机构提案、并参与制定了CMS公约旗下的区域性文书“亚洲大鸨行动计划”；积极参与ISO等国际标准化工作；推动联合国召开首次以“生态文明”为主题的大会——2020年生物多样性大会暨CBD缔约方大会；等等。积极向国际组织推荐青年人才，呼吁我国在早期派专家加入“遗传资源数字序列”国际专家组，在这个未来极为重要的新兴领域上，提前占据国际发言权、话语权，并争取更多权益。

（截止至2020年8月25日，不完全统计）

编辑：Cyan、Linda



中国绿发会

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绿色发展基金会国际部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世纪金源国际公寓, 100089

86-10-88431370 86-17319454776 v10@CBCGDF.org